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李雅琪

電話：05-3620123轉8564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s8512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0933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二 (376500000A_111009332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變化，避免影響公務機關正常運作，爰請轉知貴屬人員遵守防疫規範，具體做法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鑒於疫情變化迅速，為保障人員健康安全，並確保公務正常運行，除重申應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防疫指引外，請各機關單位就下列防疫事項加強宣導：

(一)辦公期間應全程配戴口罩，降低染疫及匡列隔離之風險。

(二)用膳時間請於個人座位飲食，避免共餐共食。

(三)各機關單位辦理各項活動時，倘非屬必要則應避免餐會及聚會（係指需脫下口罩之場合）之安排。

二、為因應機關單位內發生人員確診或人員有疑似症狀之情事，爰訂定「員工確診或接觸確診者因應作為指引」，提供機關單位及員工個人於前揭情況發生時有所依循，並請配合轉知宣導。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三、另本府自111年4月18日（星期一）起，於本府正門入口處（左側）設置公務洽辦區域，提供各單位得視業務需要自行偕同民眾前往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首長室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裝

訂

線